

2008年 上海大学体育学研究年报



周哲玮 主编

奥运与中国

OLYMPICS AND CHINA

2008' SHANGHAI

UNIVERSITY ANNUAL

OF STUDY ON SPORT

上海大学出版社

2008年 上海大学体育学研究年报



周哲玮 主编

奥运与中国

OLYMPICS AND CHINA

2008' SHANGHAI

UNIVERSITY ANNUAL

OF STUDY ON SPORT

上海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奥运与中国: 2008年上海大学体育学研究年报/周哲
玮主编. —上海: 上海大学出版社, 2008. 10
ISBN 978-7-81118-278-1

I. 奥... II. 周... III. 奥运会—关系—群众体育—中国—
文集 IV. G812.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149098号

责任编辑 傅玉芳 封面设计 柯国富 技术编辑 金鑫 章斐

2008年上海大学体育学研究年报

周哲玮 主编

上海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上大路 99 号 邮政编码 200444)

(<http://www.shangdapress.com> 发行热线 66135110)

出版人: 姚铁军

*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排版

上海华业装璜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960 1/16 印张 35.75 字数 531000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100

ISBN 978-7-81118-278-1/G·476 定价: 65.00 元

论体育的社会认同功能*

(代序)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社会与文化计划办公室曾经以“公众认为怎样的民族成就是重要的”为题,做过一个国际性的社会调查。调查结果显示:体育在所有能引起对国家成就自豪感的指标中的得分位居第一,其他依次是历史、艺术和文学、科学成就、军队、经济成果、民主、社会安定、公平待遇和政治影响。这个调查结果告诉我们:体育是国民对一国成就感到自豪的重要理由,体育成就是人们形成和强化对于民族和国家产生认同的重要原因。

众所周知,体育的起源总是与民间节日或者宗教典礼有关,具有明显的仪式性,具有连接个人与群体的关系的社会功能。“仪式往往都是集体性的,呈现出一种集体中介状态,共同经历中介状态的人们,形成了一个由同等地位者所组成的社群。无论是先前还有后来出现的社会身份区隔,都被暂时遗忘”。因此,仪式提供了一种社会功能,它在人群中创造了暂时或永久的凝聚关系,形成一个社会群体。比如1998年在法国举行的世界杯决赛时,当时的法国总统

* 该文根据本人主持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体育的社会整合功能与和谐社会的构建”的部分研究成果改写而成。

希拉克在现场观看了这场比赛,在庆祝法国队夺冠的时刻,在场的所有法国人成为一个整体,社会阶层的区隔消失了,这时的希拉克也成为众多的法国人中的一员。

奥运会就是一种典型的仪式化活动。通过参与这一活动,人们产生出紧密的群体精神,形成强大的社会凝聚力和群体归属感。在奥运会上,除了进行着体育项目的活动外,包含着诸多国家象征意义的内容,如国旗、国歌等,而这些符号对于形成国家认同有着重要的意义。为获胜者举行的升国旗仪式,对奖牌的认同背后是民族、国家、文化的自豪感,所以,奥运会同时对人类文化的个性及民族国家的建构和认同有着深刻的影响。人们在为自己国家的运动员加油、呐喊,一起期待、一起庆祝的过程中,能够直接地体会到国家共同体的存在,在这一情景中的人之间产生强烈的“我群”意识。亨廷顿认为:为了建立关于“我们”的认同,必须寻找对立面,即建构“敌人”,从对“敌人”的想象中寻求我们自身的形象。无论亨廷顿是在怎样的意义上提出这个观点的,如果对照体育的现场的情况来看,确实是一个接近于事实的说法,即体育竞赛经常是建构“我们”和“他人”边界的理想道具。正是因为有对手的存在,才强化了我们是这一方的意识,从而在心理上形成归属感,同一群体的人之间产生连带意识,达到互相之间的认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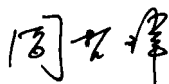
奥林匹克运动自产生之日起,就一直在促进或推动民族认同方面发挥着重大的作用。众所周知,古希腊指的并不是一个具体的国家,而是一个地名,它包括三个主要的民族,即伊奥尼亚、爱奥尼亚和多利安,只有具有纯希腊血统的人才能参加这四个赛会,所谓的蛮族是没有参加权的。在古代奥运会上,希腊各城邦尽可能地展示自己的实力,人们在赞赏获胜者在为城邦带来荣誉和力量的同时,也增强了他们的民族自信心和自豪感,这不但有利于整个希腊各民族共同意识的形成,而且还极大地促进了民族认同的产生。

与古代奥运会不同的是,现代奥运会是向一切国家、民族和地区开放的。奥运选手代表的是国家,获得胜利时要升国旗、奏国歌,因此,获得奖牌不仅是个人的荣誉,而且还是整个国家和民族的骄傲。在奥运会的舞台上,人们通过国旗、语言、文化、代表队来区别彼此,来获得对于自己的国家认同;同样,以肤色、语言、习俗等方面的差别来获取自己的种族认同。现代奥运会同时是一个民族、国家进行展演、交流的巨型舞台。从开幕式的进场到比赛、领奖等一系列的过程中,国家和种族的象征、文化得到充分的展示,这些都构成了人们对于自己的国家与种族产生认同的契机。

作为全世界瞩目的体育盛会,奥运会的举办国更能充分地展示出本国所具有的独特魅力,传播本国的文化精神、弘扬本民族的文明理念。同时,本国的国民通过与其他国家的交流、与其他民族文化的接触,能够自然地加深对于本国、本民族的文化认知和认同。

综上所述,体育,特别是奥运会是在今天的社会条件下促进社会认同形成、提高社会凝聚力的有效资源因素。我们要抓住举办2008年奥运会的契机,弘扬奥运精神,在“同一个世界、同一个梦想”的旗帜下,充分展现“和谐世界”的理念。同时通过奥运会的举办,增强国民的自豪感和民族自信心,从而提高社会整体的凝聚力,重塑伟大的民族精神。

上海大学常务副校长
体育学研究中心主任



2008年8月

一 体育社会学研究

- 转型期中国职业足球领域“扫黑”运动的行动逻辑及其风险分析
 秦文宏 003
- 机会结构与行动能力:奥运会对青年社会参与的影响 梁 波 014
- 奥运会与青年国家认同感的提升 钱 熠 张瑞玲 021
- 奥林匹克运动与爱国主义教育
 ——一个社会学的阐释 胡全柱 028
- 我国体育社团发展现状及对策研究 赵 炎 034
- 论体育的仪式意义及其社会功能 董国礼 陆小聪 043
- 米歇尔·福柯:体育、权力、技术与治理术 董 鹏 054

二 体育传播学研究

- 后奥运时代体育价值取向与体育可持续发展探析 许正林 075
- 论大众传媒与体育产业的互动关系 夏 亮 102
- 体育网络传播现状研究 周林珺 118
- 中国民族体育品牌现状分析 胡婷婷 140
- 上海“五星体育”频道解析 易宗华 167
- 西方知名体育品牌在华传播现状分析 何小丽 184

美国体育报道策略与问题探析	方 清	222
网络媒体奥运报道的热运作与冷思考		
——以搜狐为例	侯 芃	243
奥运报道中的媒介议程分析——以新浪网为例	李 莉	250
中国官方网站与商业网站 2007 年奥运报道议程比较分析		
——以新华网奥运频道和 TOM 在线奥运频道为例	刘 鑫	258
《体坛周报》北京奥运报道的报道特色分析		
——兼议其奥运报道的议题	胡兴旺	266
《中国体育报》近期奥运相关报道中议程设置特征分析		
.....	魏轶林 卢高峰	273

三 体育文化学研究

社会阶层差异中的休闲体育文化模式	柏慧敏	283
上海都市体育文化模式初探	卢 琳 许 凤	292
北京奥运文化构建浅析	王有森 卞亦文	299
全球化背景下的奥运与中国传统文化	平志军	309
“人文奥运”的传统文化内蕴与青年的和谐发展		
——论人文奥运与当代青年的传统文化教育	冀运鲁	316
奥林匹克运动的文化悖论	许 凤 柏慧敏	322
普通高校大学生对传统体育养生文化的认知研究	张秀萍 王 光	330
日本少林寺拳法浅析	周兰萍 董 莹 梁志雄	341

四 体育管理学研究

公共体育设施项目社会后评价研究	程 敏	349
上海农村体育发展战略研究	吕康娟 郭 伟 傅旻杰 陆 玟	358

完善公共服务体系,促进青少年体质健康	邵 斌 375
--------------------------	---------

五 体育产业研究

基于钻石模型的中澳休闲体育产业现状的对比分析	胡笑寒 381
我国汽车企业体育营销现象探析	刘春辉 姜立杰 391

六 休闲体育研究

休闲体育锻炼对都市职业女性生活质量影响的研究	顾 红 401
Modern China and Leisure of young people Guoyong Wang Beatriz Oliveira Pereira	407

七 体育法学研究

奥运会背景下博客的法律地位及侵权行为探析 ——对《国际奥委会 2008 年北京奥运会注册人员博客指南》的 法律解读	李道芳 419
---	---------

八 学校体育研究

高校推广合球运动的可行性初探	孟少华 黄军海 435
高校游泳教学多媒体 CAI 教学课件应用的研究	刘超云 马吉光 441
高校体育俱乐部教学法探索 ——以网球项目教学为例	郁季平 453
论休闲体育在高校中的开展	益广仁 459
大学生课外体育活动组织与管理模式的分析与	

探索	林大参 陈琳 林建华 周珏	469
大学生参加体育锻炼现状及动机研究		
——以上海大学为例	张耘 宋犛	478
对高校体育社团发展模式的研究		
——以上海高校体育社团研究为例	高兰莱 张轶	487
上海高校大学生体育意识与行为的性别差异分析	张靖 司虎克	493

九 运动人体科学研究

递增负荷有氧运动对高校退休老年男子肾功能和排尿机能的影响		
.....	李效凯 陆大江 陈佩杰	505
训练、比赛及高海拔地区对运动员感知觉影响的研究		
.....	王光 张秀萍	517
上海市中学生体育锻炼情况与体质状况的调查研究		
.....	曾朝恭 李效凯	524

十 书评

山在那里——评析《如果山知道》	朱兴艳	537
-----------------------	-----	-----

附录

2007~2008 学年上海大学体育学研究概况	545
編集手记	555
Contents	556

1

体育社会学研究

>>>

2008

转型期中国职业足球领域“扫黑”运动的行动逻辑及其风险分析

秦文宏(上海大学体育学院)

摘要: 通过对 2001 年中国职业足球“黑哨”风波的调查和分析显示,中国职业足球领域发展进程中出现的种种问题和风险,是具有目的、理性的社会行动者之间策略性的博弈和斗争的结果,带有明显的主观性、权变性、微观性、暂时性等特点,属于典型的行动性社会风险。

关键词: 社会转型期;社会行动;社会风险;中国职业足球;“黑哨”

Abstract: Based on the investigation and analysis of “Black Whistles” storm in Chinese professional football in 2001. The paper indicated that the various problems and risks arisen in the progress of Chinese professional football, were the results of game and struggle between the rational social actors, had the characteristics of subjective, alterable, microcosmic and temporary, belong to a topic social risk of action.

Key words: social transformation period; social action; social risk; Chinese professional football; “Black Whistles”

中国职业足球的发展过程,关系到相关企业(俱乐部)的效益和声誉期待,关系到职业足球的直接参与者(运动员、裁判员)的利益期待,关系到职业足球竞技运动的间接参与者(球迷)的精神和价值期待,也关系到职业足球的管理者(中国足协)的目标期待。在对待中国职业足球运作的过程、成果及问题上,这些参与者都有各自的想法和追求,都会在各自己的目标追求中尽可能多地获取有利于自己的“自由余地”^①(M. 克罗齐耶等,2007),显然,这些

^① 自由余地是一种有可能优先以自己的方式在较大程度上操纵某个直接影响事件发展的重要资源(包括权力、人才、信息、核心技术、关键证据等等)。

参与者具有主观能动、策略性应对、复杂性思维等能力,又具有多种目标追求,属于典型的社会行动者。

2001年9月至2002年9月的中国职业足球甲B联赛的“黑哨”风波和“扫黑”行动,是上述行动者之间复杂的策略性的博弈和斗争行动的一次集中体现,给中国的整个足球事业带来风险。

一、中国职业足球“扫黑”运动的主要行动者

(1) LC足球俱乐部,代言人为董事长S——足球“扫黑”主要发起人,“扫黑”先锋。

(2) 中国足协,代言人为足协专职副主席Y,足球“扫黑”运动的支持者和践行者。

(3) JL足球俱乐部,代言人为董事长L和总经理G,足球“扫黑”运动的主要发起人,坚定的“扫黑”战士。

(4) 行动者C,Z省体育局局长,足球“扫黑”运动的积极倡导者和坚定的支持者。

二、“扫黑”运动过程中各行动者的行动逻辑

(一) S“扫黑”行动的出场策略

2001年10月6日甲B联赛第22轮与YT队的那场球结束后,S面对在场数万名球迷的怒吼,赛后在新闻发布会上便当场宣布开除本俱乐部的五名球员,令人匪夷所思(事后分析,被开除的在这场比赛中并不是主要责任人)。但是S并没有因此(开除)行动减轻人们对该场“假球”行为的怀疑和愤怒,并被球迷指责为该场球赛的直接导演者。紧接着在央视《足球之夜》(10月11日)上,S竟然爆出足球甲B的“两个战场说”:比赛、训练、管理的正面战场和包括做裁判等场外工作的侧面战场,并且自曝其丑,承认自己在侧面战场“做也做点,但不是做得很厉害”。等到中国足协公布了对甲B联赛的LC等五支涉嫌假球俱乐部的处理决定(10月16日)及JL俱乐部状告

中国足协名誉侵权后(12月13日),S与JL俱乐部董事长L一道,痛陈自己曾主动参与与裁判之间的“黑金交易”。接着又联合Z省体育局局长C(另一个“黑哨”的深恶痛绝者),正式形成“反黑联盟”。或许,正如陈有西(2002)认为的,S“从正路玩上了野路,从被动变成了主动,最后玩不了,赔了夫人又折兵,索性从反面造势,当起了打假英雄”。然而,人往往是多面的、复杂的,我们不能简单否定S“反黑”的诚心,因为毕竟“黑哨”是人人唾弃的公害。但是,人又是目的理性的,无论如何开场,S的最终目的必然回归到将这件事情引导到对自己有利的轨道上来,因为S毕竟是一个追求身份和品位的人,正如他所言,“我们不愿成为天下人的笑柄,我们不愿成为中国足球的罪人”。

自残式的“反黑宣言”,本来可能是为了摆脱“假球”困境,却将S推向了“扫黑”运动的征程。S自始至终的“反黑”口号是:“只是为了中国足球的健康发展,净化中国足球的环境。”显然,这一具有光荣使命的响亮口号在当时中国足球乱象丛生、腐败频频、情绪弥漫的氛围下,可以号召很多人,也可以掩饰很多东西。可是,S要真正身体力行地扛起“扫黑”大旗,却并不是一件轻松的事情。

(二) S“扫黑”行动的行动策略

在接下来的“扫黑”行动中,S做了很多卓有成效的工作。如:会见了中国足协专职副主席Y,并达成“扫黑”共识;积极搜集证据,获得了一个涉“黑”且“还有良知的裁判”所写的《忏悔信》;为足协和媒体提供了“‘黑哨’9人组”名单;调查了一个涉及“黑哨”交易的“神秘中间人”;澄清了所谓从事“黑哨”交易的Xia和Xu等人的嫌疑;等等。

尽管如此,在整个“扫黑”行动的过程中,S主要服从于其自我保护的目的理性,服务于其“不成为中国足球的罪人”的目的。一方面他要极力推动整个“扫黑”运动,另一方面,可以看出,一开始他并不愿意担当“扫黑”运动的领头人和责任人,尤其是在“扫黑”运动的前景和后果无法预料的情况下。于是,在JL俱乐部状告中国足协之后,S顺势将“扫黑”领头人大旗转交给中国足协。正像他所言,“我就像一个中场球员,中国足协像一个前锋,我们已经把球传给了他,能不能破门得分就看他的了”。这显然是有将“扫黑”运动的可能后果和主要责任提前转嫁他人的嫌疑。接下来的不承担太多“责任”

的“扫黑”行动,S尽量采取一种积极援助者和严格督促者的姿态,无论是会见Y还是收集证据,这种姿态都是很明显的。换句话说,对于S来讲,只要不“成为天下人的笑柄”,只要“扫黑”行动有一个满意的交待即可。这时,这种“满意的交待”意味着:足协能够认真、切实地查处涉“黑”裁判和俱乐部,并在行规内处罚、教育涉“黑”裁判和俱乐部,根本目的在于“净化足球环境”,而不主张将涉“黑”裁判和俱乐部移交司法部门,因为真正的司法介入意味着包括LC俱乐部及他个人在内的所有涉“黑”俱乐部和裁判,都将会接受法律的裁决,这不是他所希望的。

然而,随着“扫黑”行动的深入,S在民众中逐步树立起了“扫黑英雄”的形象,目的理性不断受到情感和价值因素的侵扰,加上C等人的极力协助和督促,“扫黑”中后期的S在思想上逐步有所转变,责任感、使命感及诸多外界因素促使他继续成为“扫黑”运动的冲锋陷阵者。然而,事件的发展并不按照S所期望的那样如意,他所推动的“黑哨”交易的证据收集工作和“黑名单”的收集工作进展得并不顺利;仅获的“黑名单”在提交给中国足协之后却迟迟得不到足协的回应;他所期望的“净化中国足球的环境”的进程并不是他所想象的那样顺利;他依然可能“成为天下人的笑柄”。尤其是在中国足协迟迟不对他们提交的“黑名单”作出反应之后,他便不再顾及“对涉‘黑’裁判的保护”了,积极要求司法介入,并表示如果足协不尽快将“黑名单”交与权威媒体公布,“自己将向媒体披露”,显然有一种与足协摊牌的架势。其实,S很清楚,对他来说,这种一往无前的、勇于牺牲的“扫黑”行动在民众树立起的“扫黑”英雄的正面形象,与可能性很小、程度很轻的对自己的法律制裁相比,是一个更为满意的交待。

然而,等到2002年1月23日中国足协新闻通气会Y正式“强硬表态”之后,S显然很失望,可态度旋即就发生了改变,于当晚就针对Y的“强硬表态”亲拟了“五点意见”,表示肯定足协并寄希望于足协,希望足协要“组织俱乐部学习、反思”,“珍惜犯过错误但真心悔改的人”,“依靠群众”,“善待一切应该得到善待的人”。显然,这时的S,在认识到无法与中国足协强硬对抗的情况下,反其道而行之,以一番大度的、建设性的文字表白,巧妙地退回到“扫黑”初期“净化中国足球的环境”的立场,顺势将“扫黑”大旗再一次转交

给中国足协,这也是比较体面的、尽可能保全自己的一种退场方式,这种方式可以争得更多利于自己进一步行动的“自由余地”。

(三) Y“扫黑”行动的出场策略

在2001年10月6日甲B联赛第22轮“假球”事件爆发后的一周内,面对愤怒的球迷、俱乐部和媒体,作为中国职业足球领导机构的中国足协并没有对该事件公开表态。等到S在10月11日自杀式地抖出甲B联赛的“两个战场说”黑幕后,中国足协代言人Y于10月13日下午才发出“乱世须用重典,矫枉难免过正”的强烈反应,并于10月16日正式处罚涉案的五家俱乐部,为此,人们从中感觉到了中国足球整治自身问题的决心。然而,直到12月13日遭到JL俱乐部起诉之后,中国足协才真正意识到“黑哨”问题的严重性和处理上的严峻性,于12月19日下午由发言人表态:高度重视这一事件的发展,将坚决打击足球比赛中的不正之风和舞弊行为。中国足协面对“扫黑”运动开始出场。显然,这一出场行动是被“逼”出来的。

(四) Y“扫黑”行动的行动策略

堂堂的中国足协,中国足球的一家之长,竟然被一个地方俱乐部告上法庭,这是中国体育史上的第一次。对于Y来讲,既扫了颜面,又有很多怨气和委屈(因为Y认为,行贿、受贿、假球、黑哨等恶行,都是俱乐部、裁判、球员之间“私下”发生的,与中国足协管理层并没有实际瓜葛)。可在法制日益健全的中国社会,类似的“民告官”现象已不鲜见,是社会日益进步和复杂的体现,也是社会日益壮大中的利益群体开始发挥作用的体现。正如孙立平(2006)所言,社会转型期的当下中国“已步入利益博弈时代,中国足球领域则是‘资本向权力叫板’的唯一领域”。思路敏捷、口才极佳的Y显然明白这一点,他一方面意识到“黑哨”问题的严重性,须认真应对;另一方面又深刻领悟到此次“扫黑”运动中问题的复杂性和问题处理过程中情况的复杂性和任务的艰巨性,须谨慎应对。然而,作为中国足球的领导和组织者,足协和Y工作的根本任务是确保中国足球职业联赛在健康的环境下良好运转,即使运转过程中出了问题,也务必要维持联赛工作正常运转下去。否则对上级国家体育总局无法交待,对全国广大球迷无法交待,对其他未涉“黑”俱乐部无法交待,对自己的工作岗位也无法交待。因此,Y接下来的系列行动